永胜利路〔2023〕217号

重庆市永川区胜利路街道办事处

关于印发《胜利路街道生活垃圾“混投、混收、混运”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的通知

各村（社区）、胜利路城管大队、社服中心、建服中心、重庆金旺达市政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为进一步加强生活垃圾分类规范管理，全面提升分类质量，切实解决生活垃圾“混投、混收、混运”问题，结合我街道实际，特制定《胜利路街道生活垃圾“混投、混收、混运”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执行。

重庆市永川区胜利路街道办事处

2023年11月16日

胜利路街道生活垃圾“混投、混收、混运”

专项整治工作方案

为规范街道生活垃圾分类全过程管理，全面提升生活垃圾分类质量，切实有效解决生活垃圾“混投、混收、混运”问题，根据《重庆市永川区生活垃圾“混投、混收、混运”专项整治工作方案》，结合我街道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工作目标

以问题为导向，聚焦垃圾分类投放、收集、运输环节中的突出问题，深入开展生活垃圾“混投、混收、混运”专项整治，妥善解决好前端投放准不准、中端运输混没混、末端处置行不行等问题，全面提升垃圾分类工作水平。按照“全生命周期管理、全过程分类治理、全社会普遍参与”的要求，坚持因地制宜、精细管理、数字赋能、提质增效的原则，落实分类责任、完善收运体系、规范作业行为、强化监管执法、广泛宣传发动，逐步健全长效管理机制，确保生活垃圾分类工作取得实效。

二、整治范围

胜利路街道辖区所有村（社区）。

三、时间安排

（一）动员部署阶段（2023年11月）

**1.制定工作方案。**根据本方案要求，各村（社区）结合实际制定辖区生活垃圾“混投、混收、混运”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并于11月30日前报建服中心，联系电话：49863688。（责任单位：建服中心、各村（社区））

**2.广泛宣传动员。**通过入户宣传、主题宣讲、开展培训等方式，集中开展《重庆市生活垃圾管理条例》《重庆市生活垃圾管理责任人制度》以及垃圾分类知识 等宣传教育，持续开展入户宣传、作业人员集中培训和桶边值守指导等，做响“依法分类”宣传，全面提高市民参与分类的积极性。（责任单位：建服中心、各村（社区））

（二）集中整治阶段（2023年11月—2024年4月）

1.压实责任。完善街道、社区、企业三级联动机制。街道按照属地原则压实社区、行政村、小区（单位）分类责任。**一是**压实垃圾分类管理责任人责任。要通过与社区、小区签订分类责任书等形式细化责任，将物业企业分类工作开展情况纳入物业企业征信体系。**二是**落实生活垃圾分类信息公示制度，在显著位置设置生活垃圾分类责任公示牌，公示管理责任人基本信息、生活垃圾收运作业要求、监督电话等信息，接受社会监督。（责任单位：社服中心、建服中心、各村（社区））

2.规范投放、收集，切实解决前端分类投放“准不准”的问题。**一是**按照《重庆市城市生活垃圾分类收运设施配置及管理导则》，合理、规范设置分类投放、收集设施。加快分类收集设施标准化、便民化改造，结合实际配置洗手、遮雨、照明等便民功能，确保功能完善、使用方便。**二是**强化投放、收集设施管理。加强撤桶并点后续管理服务，做好撤桶后电梯、走廊等公共区域清扫保洁，督促物业企业加强作业人员教育，提高分类收集意识，严控混收混运现象；及时收运，避免垃圾满溢，确保环境干净整洁。**三是**因地制宜开展桶边值守工作，加强市民投放过程的宣传教育，指导居民分好类、投准确，提高家庭源头分类质量。（责任单位：社服中心、建服中心、各村（社区））

3.规范垃圾前端分类运输，切实解决中端分类运输“混没混”的问题。**一是**加强精细化收运管理。科学制定运输车辆作业时间、路线，做到运输车辆分类标识规范、密闭装置完好、车辆运行安全规范、运行台账真实完善，确保分类收运作业规范、垃圾日产日清。其他垃圾严格按垃圾收运“123”作业标准收运，每日7:00时前，应完成当天辖区所有垃圾点位第一次收运，垃圾积存时间不超过2个小时，压缩后转运至永川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无害化处理，做到日产日清、不滞留。餐厨垃圾交由第三方餐厨垃圾收运处置单位与餐厨垃圾产生单位签订收运处置协议，定时定点定线路定人，每日凌晨5时至17时、20时至次日4时，统一运至永川餐厨垃圾处理中心进行无害化处理，做到餐厨垃圾与生活垃圾分开收集、统一运输、应收尽收、妥善处理。有害垃圾由各产生单位在小区、村社设置有害垃圾桶，达到一定量后交由区城市管理局环卫所有害垃圾专用清运车专人专车进行收运运至同心苑压缩站有害垃圾暂存点。可回收物由街道在各村（社区）、物业小区设置可回收物桶，达到一定数量后可采取自行交投、预约上门的方式回收，然后由再生资源回收企业采用专用车辆收集运输到区域分拣中心进行分拣、打包处理。**二是**加强企业监管。督促物业及相关单位，与符合规定、具备能力的企业签订收运协议和分类承诺书，对日常垃圾分类工作成效不好的企业按照相关规定纳入企业评价内容。**三是**开展分类运输检查。配合区环卫所进小区收运分类达标的厨余垃圾，积极推进厨余垃圾分类准确性暗查和分类质量监测。（责任单位：社服中心、建服中心、重庆金旺达市政园林工程有限公司、各村（社区））

4.开展分类执法整治。**一是**严格落实“网格化”管理制度，网格人员做好垃圾分类执法宣传工作，加大教育劝导力度，配合上级对不听劝导的群众开展执法工作；**二是**督促商家严格遵守“门前三包”责任书相关规定，按照垃圾分类管理做好分类投放工作；**三是**对各小区做好垃圾分类宣传工作，对未按要求设置垃圾分类的小区，及时约谈物业，督促其做好垃圾分类工作。（责任单位：建服中心、社服中心、胜利路城管大队、各村（社区））

（三）巩固提升阶段（2024 年4月以后）

1.建立常态监管评价机制。街道开展垃圾分类监管评价，将重点督办生活垃圾“混投、混收、混运”问题，据评价结果开展靶向通报。街道参照区级模式，按照垃圾分类相关评价标准，开展各村（社区）生活垃圾分类监管评价工作，并督促指导社区和小区建立日常巡查、监管制度，并有效落实。（责任单位：建服中心、各村（社区）

2.坚持常态化管理。认真总结经验，完善工作举措，建立健全精细化管理长效机制，对垃圾分类管理形成常态化管理。（责任单位：建服中心、各村（社区））

3.严格规范分类投放和收运。配合推进前端分类运输体系，确定合理可行的收运频次、时间和路线。街道安排专人对垃圾收运情况巡检，督促相关单位严格落实生活垃圾分类主体责任，确保相关问题及时整改到位。（责任单位：建服中心、各村（社区））

4.持续强化宣传引导。通过专题活动和各类融媒体宣传，普及垃圾分类知识和政策法规要求。持续开展生活垃圾分类进社区、进学校、进企业等“九进”活动和志愿服务活动，培养市民分类习惯、提升分类质量。打造典型案例，鼓励配套建设宣传教育基地，推动垃圾分类成为低碳生活新时尚。（责任单位：建服中心、社服中心、各村（社区））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领导，强化保障。成立胜利路街道生活垃圾“混投、混收、混运”专项整治工作领导小组，由街道党政主要负责人为组长，人大工委主任、党工委副书记为副组长，其他街道领导为组员。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在建服中心，建服中心主任兼任办公室主任，其他部门负责人为办公室成员，负责日常事务工作。各单位要加强组织领导，将生活垃圾“混投、混收、混运”专项整治作为提高生活垃圾分类效果的重点和关键措施，明确目标，细化措施，保障经费，高标准、实举措、严要求推动完成整治工作任务。

（二）强化联动，形成合力。要加强上下联动，街道定期召开联席会议，共同研究问题、处理问题，助推生活垃圾“混投、混收、混运”整治工作落到实处、取得实效。

（三）加强总结，开展创建。各村（社区）要结合垃圾分类先锋创建工作，培育垃圾分类标志性成果，以点带面提升生活垃圾分类工作成效。要指定专人收集整理情况，形成优秀典型案例，巩固和扩大整治成效。每月24日前将相关工作文件、工作进展总结及图片资料报建服中心。

（联系人：胜利路街道建服中心，谭新月，联系电话：49863688，邮箱：2018990126@qq.com）